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亦鎔
電話：03-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hide11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2086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文化部文化平權巡演花蓮縣場次：優人神鼓-聽海之心」訂於113年11月23日（星期六）於本縣日出大道演出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文化局113年8月26日蓮文表字第11300098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演出資訊如下：辦理日期：113年11月23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一）演出時間：

14：00至18：00 文創市集、街頭藝人表演

15：00至18：00 寶島舞台演出

18：30至19：45 庄頭舞台演出：優人神鼓「聽海之心-庄頭限定版」辦理地點：本縣日出大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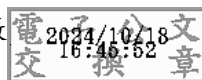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請貴校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
職業學校

副本：花蓮縣文化局、故事工廠



裝

訂

線

